

Circular From STEAMSHIP

Date: 20 August 2020

注意 - 马六甲及新加坡海峡的航行问题

Steamship保赔协会收到有关在马六甲海峡和新加坡海峡及相关海域作业的问题，邻近国家（新加坡、印尼和马来西亚）和他们对该区域执行管辖权已经成为船舶运营人担心的问题。

BIMCO最近的一篇文章指出，这些问题主要是由于部分司法管辖区的重叠，以及对司法管辖区如何实施有一些混淆导致的。

文章概要：

船舶可以进行无害通行或过境通行（除非安全航行或因不可抗力或遇险需要停泊，应不停船或下锚持续快速通行）。

除上述无害或过境通行，为了避免与管制当局发生潜在冲突，在执行以下操作计划时应格外小心：

- 漂流或减速以调整预计到达时间和等待靠泊指示等
- 下锚
- 船对船（STS）操作（在锚地或航行中）
- 港外限制（OPL）操作（船员更换、贮存、食物供应、修理、检验等）

通常，位置和遵守适当的报告要求可能是解决问题的关键，不遵守监管当局要求的经营公司可能会面临：

- 拘留
- 罚款
- 扣船

计划通过马六甲海峡和新加坡海峡或进入该地区的主要考虑事项有：

- 避免无害通行和过境通行以外的行动；
- 如果计划在该区域内的活动，应确认正确的管辖权或所属当局，即属于新加坡，马来西亚还是印度尼西亚；
- 避免辖区重叠，如有疑问应进行检查；
- 在接近管辖范围时，应确定明确的安全界限，密切监察船舶的位置，并采取适当行动，避免侵犯其他监管当局的管辖范围；
- 在前往该区域之前，事先就船舶动态意向（活动/地点/持续时间等）进行沟通，并征得所有适用管辖区的有关当局的必要批准。如有任何变化，应提前（如果是计划好的）或立即（如果是计划外的）沟通；
- 在整个过境过程中，应保持AIS系统的运作。如未能或不能，应立即通知适用的沿海国。

BIMCO相关文章可以在[此链接](#)中找到。

以上由 Andrew Liu & Co., Ltd 编译，应以英文为准！

信息来源：The Steamship Mutual P&I Club